

##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金财”或“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实现公司资产保值增值，在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开展业务和投融资等过程中，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和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授权公司管理层和控股子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议案有效期自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提请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提供担保额度的担保对象系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前的控股子公司和下属控股公司（包括有效期内新增的控股公司）。截止披露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和下属控股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股东构成	
			名称	出资比例
天津滨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日	5008.37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北京中科金财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7日	500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北京中科金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日	5000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深圳前海中科金财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0日	8000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北京中科金财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4日	7000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北京中科金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3年4月9日	10000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中科金财(上海)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9日	20000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
			上海中科金财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
大连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2011年6月2日	10000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
			大连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10%
			大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1%
			三寰集团有限公司	10%
			良运集团有限公司	10%

			大连鼎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
大连鼎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	20	北京中科金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
			良运集团有限公司	25%
华缔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16年4月8日	20000	中科金财（上海）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0%
天津滨河创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4月19日	500	天津滨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
天津滨河顺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5月26日	500	天津滨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
天津壬辰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2012年4月18日	1000	天津滨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审议的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拟为上述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与债权人共同协商确定，主要明确担保主体和被担保主体，以及担保的范围和金额，具体内容和时间以公司及上述控股子公司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审议批准的年度担保事项，可有力地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且风险可控，有利于提高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开展业务和投融资等过程中的基本操作效率，从整体上发挥增信措施的作用，降低成本，增加公司收益，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效实现公司资产保值增值。为了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被担保对象非为绝对控股的，公司、控股子公司要求提供反担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五、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本次年度担保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且风险可控，有利于公司从整体上发挥增信措施的作用，增加公司收益，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年度担保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且风险可控，有利于公司从整体上发挥增信措施的作用，增加公司收益，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其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事项。

##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查阅并取得公司相关制度、相关事项董事会相关决议和会议纪要、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监事会意见，保荐机构认为：

中科金财及其控股子公司上述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中科金财拟进行的上述担保事宜无异议。

## 八、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事项。

## 九、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年度担保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0日